

公司代码：600570

公司简称：恒生电子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彭政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曼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曼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678,606,713.76	8,359,497,109.35	-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36,826,009.43	4,478,963,385.36	-0.94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580,704.92	-624,887,547.82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3,573,750.75	592,186,314.03	-1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13,829.05	397,844,979.33	-1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79,872.17	36,320,444.08	-1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11.77	减少 12.7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50	-11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50	-112.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871.78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1,377.56	专项项目政府资助款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7,592,896.16	主要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18.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55,010.62	
所得税影响额	8,651,181.60	
合计	-75,293,701.2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9,42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恒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66,417,197	20.7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951,778	5.10	0	未知		境外法人
周林根	15,648,284	1.95	0	未知		未知
蒋建圣	15,424,466	1.9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138,670	1.76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948,402	1.74	0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3,879,424	1.73	0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1,084,171	1.38	0	未知		国有法人
彭政纲	9,230,000	1.15	0	无		境外自然人
贺华强	7,410,605	0.92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恒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66,417,197	人民币普通股	166,417,19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951,778	人民币普通股	40,951,778			
周林根	15,648,284	人民币普通股	15,648,284			
蒋建圣	15,424,466	人民币普通股	15,424,46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138,670	人民币普通股	14,138,67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948,402	人民币普通股	13,948,40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3,879,424	人民币普通股	13,879,42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1,084,171	人民币普通股	11,084,171			
彭政纲	9,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30,000			
贺华强	7,410,605	人民币普通股	7,410,6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68,621,891.23	1,328,708,097.95	-57.20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年终奖及到款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4,837,671.00	47,280.00	10,131.96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0,999,774.35	217,997,875.98	38.07	主要系公司本期有预缴增值税所致。
短期借款	31,857,200.87	20,998,362.00	51.7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恒云控股银行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35,986,861.63	585,477,683.21	-59.69	主要系上期未计提奖金已在本期支付。
应交税费	71,696,221.40	124,815,307.43	-42.56	主要系上年末应交税金在本期已

				缴纳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成本	171,328,555.88	19,012,610.27	801.13	主要系公司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约义务相关的项目实施及维护服务人员费用，本期归集入合同履约成本，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税金及附加	3,449,836.52	6,073,931.66	-43.20	主要系公司本期业务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68,091,397.92	182,601,967.46	-62.71	主要系公司对上年计入销售费用的项目实施及维护服务人员费用，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约义务相关的项目实施及维护服务人员费用，本期归集入合同履约成本，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财务费用	-1,384,651.99	599,057.21	-331.14	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5,989,049.51	361,268,394.90	-129.34	主要系公司本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较大所致。
所得税费用	-5,313,969.36	52,906,077.31	-110.04	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净利润	-46,744,738.38	388,920,899.70	-112.02	主要系公司本期业务下降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较大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41,052,219.58	2,113,560,639.28	-31.82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理财产品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260,157.22	3,820,220.31	351.8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4,166,408.82	31,657,079.75	39.52	主要系公司本期“恒生金融云产品生产基地”投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553,862.40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上期有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而本期没有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437,748.72	240,000,000.00	-95.65	主要系公司本期银行贷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一季度营业收入分行业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	---------	------------	-----------

大零售IT业务	17,699.91	23,525.20	-24.76
大资管IT业务	13,868.87	17,544.70	-20.95
银行与产业IT业务	3,622.63	3,958.22	-8.48
数据风险与基础设施IT业务	3,115.13	2,335.17	33.40
互联网创新业务	12,073.86	10,905.96	10.71
非金融业务	976.98	949.38	2.91
合计	51,357.38	59,218.63	-13.27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业绩对赌补偿纠纷的诉讼案件，公司已经于2020年4月14日披露进展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公司关于同意杭州骆峰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事项，公司已经于2020年4月25日披露相关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政纲
日期	2020年4月28日